

证券代码：603383

证券简称：顶点软件

公告编号：2026-003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授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利润分配方案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制定公司 2026 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并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52,817,166.90 元。经董事会决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如下：

1、以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含税）。若按照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05,379,059 股计算，分配现金红利金额为 123,227,435.40 元。公司 2025 年中期已向全体股东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1,075,811.80 元（含税）。综上，2025 年度公司累计分红金额预计为人民币 164,303,247.20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经审计）的比例为 92.20%。

2、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具体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64,303,247.20	164,309,583.20	188,316,717.6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8,203,042.56	193,990,061.18	233,261,248.25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652,817,166.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16,929,548.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01,818,117.3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16,929,548.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	否		

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现金分红比例 (%)	256.14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 (八) 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三、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

为进一步提高分红频次，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下述条件下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并实施：

1、现金分红条件：（1）公司当期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2）董事会评估当期经营情况及未来可持续发展所需资金后认为资金充裕，当期适合进行现金分红。

2、现金分红比例上限：当期内现金分红金额累计不超过当期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60%。

四、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了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五、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6 日